

國立臺灣大學「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系」

113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

書面資料準備指引

一、校系分則

國立臺灣大學 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系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		
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
校系代碼	001352	英文	均標	--	--	0%	審查資料		50%	一、綜合筆試(A) 二、審查資料 三、學測數學A級分 四、學測自然級分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(無)	
招生名額	28	數學A	均標	3	--		綜合筆試(A)		50%		
性別要求	無	自然	均標	6	--						
預計甄試人數	84	英數A自	均標	10	--						
原住民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	
離島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	
願景計畫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1500				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13.3.28	指定項目內容	審查資料	項目：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、D)、多元表現(F、J、M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O、P、Q) ※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(第20頁)。							
繳交資料截止	113.5.5		甄試說明	1.「綜合筆試(A)」範圍包含數學、物理二科目，採用工學院A組共同試題，考生如報考土木、機械、工科海洋其中學系，參加筆試之成績將分送前列學系使用。 2.時間：5月19日(日)上午，預備9:25，考試9:30-11:30。筆試試場及相關事宜請於5月14日(二)中午12時起至 https://reg.aca.ntu.edu.tw/113app.asp 查詢。 3.筆試以高中教材為主，但不限高中教材。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13.5.19	一、學測英文、數學A、自然之級分總和									
榜示	113.6.3	1.本系參加校內聯合分發，請見「本校重要事項說明」。 2.聯絡電話：(02)33665793。 3.本系網址： http://www.csoc.ntu.edu.tw/ 。 4.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，請務必於報名前至 https://reg.aca.ntu.edu.tw/113app.asp 詳閱本校招生須知，報名及繳費至5月5日止。									
總成績複查截止	113.5.29							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										
備註											

二、參採審查資料項目

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、D)、多元表現(F、J、M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O、P、Q)

三、參採審查資料項目與準備指引

參採審查資料項目		準備指引
修課紀錄	A. 修課紀錄	本系著重於數學及自然領域科目加深加選選修表現。
課程學習成果	B. 書面報告 D.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	高中就學期間與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領域相關科目之書面報告、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。
多元表現	F.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J. 競賽表現 M.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1. 具體說明自主學習計畫之收穫與反思。 2. 參加競賽等級與成績。 3. 其他可資證明適合就讀本系之表現或課外活動參與：例如外語能力證明...等。
學習歷程自述	O.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. 就讀動機 Q.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	1.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：具體說明高中階段有哪些知識能力明顯成長、做了哪些就讀本系的準備。 2. 就讀動機：具體說明為什麼想要申請本系。 3.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

		<p>進入本系後的學習規劃及未來修讀本系領域規劃及課程安排。</p> <p>4. 每項字數以一頁為原則。</p>
--	--	--